
利宝保险有限公司

社平工资调整特约-2

H00006030922017031068081

社平工资调整特约-2

经保险合同双方同意,投保时约定以保险期间内国家公布的最新的当地社会月平均工资作为约定责任的赔偿基数的,在保险期限内,如果国家公布了最新的社会平均工资标准,则符合保险赔偿范围内的但还未被评定为伤残的工伤雇员,保险人将按照最新公布的社会平均工资标准作为赔偿标准进行赔偿。当申报月工资与保险期间内最新的当地社会月平均工资不符时,保险人须对保险费进行调整。